

出埃及記（眾名書）

第一課

中文第一課序言第一頁

今天，我們將開啟一段，既令你興奮又大開眼界，而且（我期待）聖靈充滿的旅程，一起探索「妥拉」的第二卷書；「出埃及記」。為了讓接下來研讀的內容更加清晰，並指引我們前行的探討方向，我想先花點時間概述「出埃及記」的背景脈絡，並談一談從約瑟去世到摩西首次被提及之間，以色列人所處的生存境況。

在妥拉裡，「出埃及記(Exodus)」這部分經卷的希伯來語是 Sh'mot。意思就是「名字」，這個名稱顯然來自本經卷開頭的第一句話：這些是以色列眾子的名字。

先快速回顧一下；聖經的前五卷在希伯來語中，稱之為妥拉。其意為教導，而非律法。這五卷經卷；創世記、出埃及記、利未記、民數記和申命記，包含了世代口耳相傳的傳統，以及上帝在聖山（我們稱之為西乃山）上面，賜與摩西的啟示。

創世記常被稱為「起源之書」，這裡的「起源」是複數形式，多個開端的意思。在我看來，創世記並未過多闡述宇宙的起源（從虛無化為某類實體的那個時刻），而更像是描述上帝為生命，創造適宜生存條件的過程。

換句話說，創世的記載，開篇即宣告，萬物皆由上帝所造，隨後說明大地尚是「空虛混沌」的狀態（這意味著，地球雖已被創造，卻與宇宙的其他部分一樣，在未知的漫長歲月中，處於毫無生命的光景）。接著經文告訴我們說，黑暗籠罩深淵的表面（也就是說，深淵已然存在）。最後提到，上帝的靈運行在水面上，由此可見，創世故事敘述的是，能夠孕育生命的物理環境的開端，這僅僅是創世記中，所揭示的多個「開端」中的第一個。

出埃及記（即 Sh'mot）在許多層面上，可視為另一部「開端」的經卷。它記載了一個民族的開端；一個上帝所揀選，並從地上萬民中，分別出來的百姓，即以色列民。耶和華在政治、民事跟宗教層面上，確立了這分別為聖的

國度。也就是說，儘管在創造敘事的最初階段，上帝已經創造了天地、星辰、走獸、草木以及人類，但上帝對這些『創造初生者』的神聖工作，並未就此結束。祂創造萬物之後，並不是就任由萬物自行演化，反而是持續地，以祂的主權跟旨意，進行塑造與雕琢。

(出埃及記第一課序言第一頁)

第一課序言第二頁

出埃及記是一卷完全以神為中心的書卷；這卷書確立了關於耶和華本質特性的重要認知。而這些認知，大多是我們研讀新約之前，理應已經消化並領受的神學基石。在出埃及記中，我們認識到；只有一位獨一上帝，祂的名是Yud-Heh-Vav-Heh (יהוה)。祂正是昔日以伊勒沙代 El Shaddai (全能的神) 之名，向列祖顯現的那一位。祂是萬有的創造主，同時超乎萬有，在本質上與受造界並不相同，也不是受造物的一部分。祂臨在並且親近世人，然而祂的本體與本質，並沒有跟任何受造物同質同類，除了人類在有限層面上，承載了祂的形象樣式。這位亞伯拉罕的上帝，與巴比倫異教那些神秘偶像截然不同！祂統管萬有、疆域無限，毫無疆界與限制，祂的權能無窮無盡！卻仍持續與渺小的人類互動來往。換句話說，以色列的神，深深地介入了人類的事物之中，更藉著人世變遷，成就祂更宏偉、榮耀的旨意。而這更宏偉榮耀的計畫核心，正是要建立一個民族；祂要親自拯救、救贖、教導、養育、管教的子民，以色列！

因此，儘管以色列民（族）；正如創世紀中被呼召成形的子民，已然成為一個獨立且可辨識的群體，但直到創世紀最後一章完成時，他們仍處於相當原始的型態。上帝尚未大幅著手建立那一套獨特的社會秩序，使以色列在萬民之中，得以分別且顯為聖潔，以及與眾不同。當時，他們與埃及人之間，主要的區別在於種族及職業，以色列人主要是閃族的牧羊人，而埃及人則是含的後裔，以畜牧和制磚為業。出埃及記是聖經中，另一個清楚展現『分別、揀選和區隔』的經卷篇章。以色列從嬰兒階段邁向青少年時期，並從一個族群演變奠立為一個成熟的邦國。這

個國度擁有獨特的文化與法律、明確的道德倫理準則，有其獨立的歷史、屬於自己的土地，並且有一位親自設立不可更改的道德原則、倫理規範與公義體系，且做為以色列百姓，一生行事為人根基的獨一上帝！

在出埃及記的一開始，我們將認識逾越節的核心意義。第一個逾越節發生在那重大而令人畏懼的晚上，上帝向埃及降下最後的災禍，迫使法老鬆開他對上帝子民的掌控！正是這場災禍，導致埃及全地所有長子的死亡。然而，凡是遵照上帝的指示、用羔羊的血塗抹自家門框的人，死亡就越過他們的家，也就是說，因著對上帝的悖逆，整個埃及都被置於死刑之下，但上帝為那些唯獨信靠祂的人，預備了救贖之路。而這救贖之路，是藉著無辜羔羊所流出的血，唯獨靠著這血，他們才能得救。在整本聖經中，再也沒有比在出埃及記裡，給了我們最完美的預表，來顯明未來彌賽亞；耶穌，就是耶穌基督，降臨的目的。

在出埃及記中，我們還將認識一份新的約，如果你剛才有心聽我說的話，想必已經心生警覺、暗自驚訝地想著；什麼？他剛剛說了什麼？要知道，詞語（或做術語）本身對我們理解新訊息的影響有多麼巨大。我們通常被教導，聖經主要分成二大部分；舊約（O.T.）跟新約（N.T.）。基督教中幾乎所有的教導，都是建立在這一個前提之上；上帝最初賜與人類一套法則與律例，而最終這套法則，被一套嶄新、更完美的體系，就是新約，所取代。而對於外邦的福音派基督徒而言，長久以來便被強烈暗示，對聖經的認識，似乎只需要止於新約即可，深究整本聖經並無太大必要。因此，舊約常被視為單純的古代歷史或是一種冷知識，只適合學者、研究人員，或是作為主日學裡給孩子們講的有趣故事，以及給那些時間充裕的人，做興趣閱讀而已。

(出埃及記第一課序言第二頁)

第一課序言第三頁

你們這些已經剖析完創世紀，並且順利畢業的人，或許已經開始領悟到，許多我們常以為源自新約的屬靈原則，其實早已在舊約這最古老的經卷中運作了，而且我們也已經發現了它們的蹤跡。

重點在於，我們確實需要將『舊約』跟『新約』這類術語（用詞），丟入詞彙的垃圾桶。我們所擁有的是『聖經』，一部完整合一的上帝聖道話語。正如同；上帝是獨一的（echad），我們的聖經也是合一的，若抽去舊約，我們只剩半部聖經。同樣的，若抽去新約，我們也只剩半部聖經，也就是上帝話語的一半。而當我們捨棄其中任何一半時，失去的不只是『一半的理解』，而是我們自以為知道的大部分（甚至全部）內容，其實都是不完整，而且嚴重扭曲的。

我還要強調一點，新約與舊約並非同一個概念，『新約』早在舊約耶利米書第三十一章中就宣告了，它是神與人所立的一系列約中，又一個應許的預言。每一份約都是不可或缺且意義重大的，而且每一份約，至今都仍然有效。新約聖經只是記載了耶利米書中，所預言的『新約』已經實現！而約瑟的兒子耶穌（Yeshua Ben Yosef）就是那位彌賽亞，祂藉著為我們流出贖罪的寶血，確立了這『新的約』。

的確，我們會發現上帝也曾賜給摩西一份新約，這並非是我們通常所謂的『新約』，但是對摩西而言，這的確是耶和華為實現祂的旨意，所訂立的一系列聖約中，最新的一份。在西乃山所立的盟約，即基督徒一般所說的十誡或律法。然而，正如我們在未來幾週中，將會看到的，這個盟約，其實遠不止上帝的十條基本律法而已。

在這份最新賜給摩西的約中，我們也將認識到一種新『類型』的盟約，一種有條件的盟約、一種雙向的約、一種基於神與人各自履行其責任上的盟約。這是一個神與人彼此互相承擔義務的盟約。這跟大約 600 年前，神跟亞伯拉罕所立的約，有本質上的不同。

因為那個盟約，促成了聖經所稱的『立約應許的沿襲脈絡』的確立，這是無條件的。與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所立的約是單方面的，它是單向的，不是相互的，一切都取決於神。無論人做了什麼，都不能讓神撤回或更改這約。換句話說，早期的那些盟約，不過是耶和華單方面對亞伯拉罕的應許罷了！

(出埃及記第一課序言第三頁)

這份在西乃山上賜給摩西的新約，絲毫沒有取代，先前給亞伯拉罕的那份不同而且更古老的盟約。它並不是一個更新、更優越的版本，也不是加上各種新功能、用來取代舊式且過時盟約的新設計。它只是另一個盟約，在目的跟本質上，都與賜給亞伯拉罕的那個盟約，截然不同。然而，正如聖經的前半部是後半部的根基一樣，亞伯拉罕之約也是賜與摩西之新盟約的根基。所以，亞伯拉罕之約與摩西之新盟約雖然極其不同，卻緊密相連，就如同一本書中的各個篇章彼此銜接一般。

出埃及記是一部傳奇般的史詩，它是一幅用粗獷筆觸描繪的廣闊畫布，然而，我們絕不能把它視為一堂世俗的歷史課。書中所記載的，只是那些用來說明並彰顯神聖原則與上帝旨意的事件與心靈圖像，供我們學習和研究。因此，它並未提供大量，關於事件、地點、人物或文化的細節。它並沒有描述埃及那個輝煌且高度先進的社會，也沒有詳細講述以色列人在埃及的日子。它沒有提供出埃及路線的精確信息，也鮮少提及那位出埃及時的埃及法老。除了關於在曠野建造會幕，以及相關儀式的明確指示之外，出埃及記中的細節描寫頗為有限。

從創世紀最後一章結束，到出埃及記開篇，大約已經過了三百年，這段時間被默默帶過，彷彿上帝覺得沒必要告訴我們埃及發生了什麼。又或許，上帝似乎遺忘了可憐的以色列人，任他們在酷熱與苦役中受苦度日。毫無疑問的，絕大多數希伯來人一定覺得，神真的已經拋棄他們了！

不過，我想你會逐漸看出，上帝對待以色列的方式，就像一個製作蛋糕的隱喻。上帝精心挑選了塑造以色列人所需的原料，然後將它們仔細調和、直至融合，接著把這混和物放入烤箱中，進行烘烤。祂把天上的計時器，精確地設定在，祂所知道、正好需要的時間，好讓這個『希伯來蛋糕』凝固、發酵，並成為可用之物；四百年，然後祂等待著。雖然，毫無疑問的，祂監督著烘烤的過程，但大致上，並不需要祂進行過多干預。麵團會一直留在烤箱裡，直到計時器響起、烘烤完成。嗯！當上帝打開烤箱時，以色列便從中躍然而出。顯然，上帝並不認為有必要向我們講述，以色列在埃及這個烤箱中，烘焙的那段時間所發生的細節。因此，聖經中幾乎沒有記載那些年日的

內容。

妥拉（在這裡是指，從創世紀最後一章結束，到出埃及記開篇，這三百五十年之間）基本上向我們呈現了一對書擋（就像書架兩端的支撐阻擋），而夾在這兩個書擋之間的卷冊，卻是缺失的。這書擋中間的內容，顯然就是上帝決意讓以色列人，確實要長期滯留埃及的最重要的目的。第一個書擋就是「創世紀第四十六章第三節」，上帝對雅各說：“你下埃及去，不要害怕，因為我必使你在那裏成為大族。”而這個書擋一直單獨存在，直到下一個書擋在「出埃及記」開篇不久後才出現，“以色列人生養眾多，並且繁茂，極其強盛，滿了那地。”上帝預言了以色列人口將大規模擴張增長，宣告此事必將成就，而後果然應驗。此事如何發生，或許令人好奇，但上帝的使命，只在確保祂的神聖計畫得以實現，而非為後世留下鉅細靡遺的逐步記錄。

(出埃及記第一課序言第四頁)

第一課序言第五頁

或許有些以色列人還記得，上帝曾對他們的祖先亞伯拉罕及後來的雅各宣告，埃及是他們暫時一段時間的歸宿，也或許他們認為，既然他們寄居埃及，還有人口迅速增長的預言，都已經應驗。那麼照創世紀四十六章四節所應許的“也必定帶你上來。”也必會在上帝所指定的時間實現。然而，在埃及度過三個半世紀之後，顯然，上帝幾乎沒有做任何直接指引。在身為苦役奴隸下的那些希伯來人，究竟還能記得多少，這些珍貴而令人心安的應許呢？而且更重要的是，在他們身處一個，將野獸、人類、日月星辰神化且加以崇拜的文化中，一種完全沉迷於死後世界、卻對獨一真神一無所知的文化環境裡，他們還能有多大程度地，可以繼續信靠那位，曾經許下，而如今已經顯得遙遠應許的上帝呢？

埃及的這種死後文化，很可能是妥拉，極少談論死亡與來世的原因之一。在舊約中，從未出現過「死後升入天堂」的概念，實際上，舊約幾乎未探討死後的事，僅僅為我們描繪了極其模糊朦朧的圖像。埃及的宗教，以宏偉的紀念碑與神像為標誌，並且完全以死亡為焦點核心。金字塔不過是精心打造的墓室，也是為逝者來世生活所建的自

給自足王國。因此，以色列的宗教變成了摒棄偶像崇拜的信仰，我們在出埃及記中，能找到唯一的合法紀念建築，就是一座簡樸的帳棚，用來讓上帝與祂的子民同住。至於死亡這個主題，則被直接視為神秘的事實而坦然面對。

不幸的是，出埃及記一開頭就直奔主題，只用最概括、最粗略的方式，告訴我們希伯來人在埃及的處境。第一章的經文，以簡鍊的筆法，為上帝即將透過摩西跟法老展開對抗，預先鋪陳了舞台。不過，關於以色列人留在埃及時期的歷史，除了聖經之外，還有其他具有重要史料價值的資訊來源。我們將藉助這些資料，探究若干引人入勝的議題，包括撲朔迷離的出埃及路線、西乃山的具體位置、紅海渡口遺址，以及其他相關的歷史之謎。

要真正理解出埃及記這卷書，不只是明白它說了什麼，更要領會它在整體聖經圖像中的深層意義。我們就必須拉開距離，從結構性的角度來審視它。因為書中浮現出各種主題脈絡、敘事模式與邏輯分段，這些元素彼此配合。幫助我們完整把握，以色列這個民族的形成與成長歷程。而理解出埃及記的內容，正是開啟後續所有聖經篇章認知的關鍵鑰匙。

(出埃及記第一課序言第五頁)

第一課序言第六頁

著名的聖經學者「埃弗雷特·福克斯」將出埃及記化分成六個部分，首先，需要說明的是，正如同聖經分為舊約與新約，六十六經卷的命名，以及所有章节與經文的編號，完全都是人為劃分，並沒有任何屬靈上的重要性一樣，把出埃及記分成六個段落的概念也是如此，這些劃分在某種程度上，都是相當主觀、武斷的。所有這些劃分的目的，只是為了讓我們有限的小腦袋，能夠應付篇幅浩繁的聖典（就像人們說的，怎麼吃掉一頭大象呢？一次一口），也同時為我們在研讀、討論和探尋上帝話語時，針對特定經文段落，提供更有效的交流方式。

那麼按照「埃弗雷特·福克斯」的方法論，他將出埃及記開篇的第一個段落；全書六個段落中的第一個，視為他所謂

的“救贖敘事”。也就是，上帝救贖了他所揀選的子民；以色列。頭幾章將回顧上帝所運用的各種境況與手段，主要藉著摩西和法老，讓如今人數眾多的希伯來民族得以脫離埃及，而這正是法老最不願意發生的事，因為他非常清楚以色列人離開埃及，將對他的國家造成毀滅性的打擊。

第二段落他稱之為“曠野歷程”，這部分敘述以色列人離開埃及之後，作為一群龐大而流離失所的難民群體，穿越一片荒蕪曠野的經歷。這是上帝向以色列民顯明祂身分的開端；祂是可信靠、聖潔、公義，且不可輕慢或試探的。而這段歷程的終點，將以上帝向他們顯明；在祂眼中他們究竟是誰，作為結束，因為他們正在遠離昔日在埃及為奴的舊我身分。

這就引出了第三個分段；聖約與律法（更準確地說是“妥拉”），在這裡，神開始塑造以色列自身的結構，特別是社會與宗教結構。在埃及時，以色列不過是埃及的附屬部分，然而現在，他們開始經歷，我們大約一年前討論過的，第一個上帝治理法則；分別、分離、揀選。以色列正經歷分別、分離的過程，並被塑造成一個按上帝形象建立、為事奉祂而存在的國度。上帝透過給予摩西的妥拉，祂實質上，也賦予以色列一套生活指南，一套為蒙救贖之民而準備的生活指南，一套與上帝和諧共處的生活指南，這其中無需猜測。

延續了聖經中「結構」這個主題，第四部分轉向了對建築物構造的指示，或者說藍圖。以及設立祭司職分在那結構中服事，好讓神能在祂所揀選的子民中間，支搭帳棚、居住。而那座建造的結構，就是我們所稱的；曠野會幕。既然，曠野會幕不過是一個屬靈與屬天之處的實體模型，這模型在數百年後，由第一座聖殿所延續。因此，我們將要花相當多的時間，來探索會幕的設計，以及其中祭司按上帝旨意，所行儀式的象徵意義。因為，會幕的設計與儀式既是預表性的，也是象徵性的教學工具。若不先理解會幕及服事的意義，特別是對應到啟示錄上的對照應用而言，就很難明白新約中，許多對我們隱藏的奧秘。

(出埃及記第一課序言第六頁)

第一課序言第七頁

接下來，在上帝已經頒佈祂神聖秩序的「架構」之後，第五部分則呈現了人類的反應。他們依照一個墮落族類對「架構」的理解概念，實施了屬乎人自己的「架構」；鑄成金牛犢。透過這個作法，他們試圖回到埃及那些舊有而熟悉的生活方式。接下來就是，當人類悖逆上帝秩序架構體系，就陷入了偶像崇拜時所帶來的災難性後果。這同時，也顯明了，當人犯罪、悖逆這位公義的上帝時，上帝如何為人預備一條，極其必要的和好之路。福克斯先生將出埃及記的這一部分，非常貼切地稱之為“背叛與和好”。

出埃及記的第六個，也是最後一個部分，記述了曠野會幕實際建造過程，以及上帝隨後居住在這神聖建築之中。

我不認為埃弗雷特·福克斯，刻意透過他對出埃及記劃分的方式；我認為是十分恰當的劃分方式，來進行任何的類推。但是呢，這樣的分段，確實給我們一個有趣的工具，用來觀察上帝怎麼動工，並且幫助我們更清晰地辨識，上帝在整部聖經中，形成和運用的模式，能具體地呈現出來。我們還會看到同樣的上帝模式，在作為信徒的生命中顯現；得蒙救贖、經歷曠野、領受聖約和律法(妥拉；活潑的道)，預備會幕(我們自己)，好讓上帝(就是聖靈)內住在我們裡面。然而，因為邪惡的傾向面，仍存在於我們的本性，而不可避免地悖逆神、以及祂為和好所賜的豐盛恩典。最後會幕的完成以及完善，仍然是未來要完成的事。

然而，在出埃及記的架構以外，上帝所使用的一些特定詞語，也為整部書帶來一種美妙的內在統一性。遺憾的是，我們多數現代英文版聖經，在不同程度掩蓋了這個一致性，由於這些話語源自希伯來語，希伯來語的用詞方式，與英文是相當不一樣。我們會發現，整部出埃及記中，看顧、得榮耀、事奉還有認識，這些詞語的反覆出現。英文的表達方式，會使這類更難以被察覺，因此我希望你們在讀出埃及記時，能仔細一點和做好準備，好去發現這些話語的規律，讓我給你們舉一個例子，就知道我說的意思。

讓我們看看詞根「事奉 serve」這個反覆出現的字，這個詞在出埃及記的情境改變中，它的形式與重點會不斷轉

變。我們看到希伯來人從“服事（為奴 serv-itude）”，轉向“服事（事奉 serv-ice）”上帝。當希伯來人領受妥拉時，也同時被警告不可（事奉 serv-ing）別神。妥拉還清楚規定；以色列人作為上帝的兒女，該如何對待（僕人 serv-ants），該如何進行會幕中的（事奉/禮儀 serv-ice），以及上帝應當如何被（事奉 serv-ed）。

(出埃及記第一課序言第七頁)

第一課序言第八頁

現在這個案例並不是刻意杜撰，也不是寓言性質，或者只是一種精巧華麗的文學手法，而是一種很典型的現象。

我之所以帶你繞開這一小段，就是要說明『希伯來聖經』獨特而富有深遠意義的詞彙架構。它從一個詞根，比如“事奉 serve”為核心，接著在經文中不斷塑造並修飾這個詞根，這種方法特別有助於以『口述』來聆聽經文，透過『聽』來汲取經文內容而銘記於心。這些希伯來文的詞彙模式，極為有助於我們『串聯要點』，那就是說，我們能緊隨思考的脈絡，看見上帝如何以一種有機和精緻卻複雜的模式，編織並展開祂的創造工程，這種創造作為是遠遠超出人類所能構思及執行的能力。一個概念接連到下一個，一個接著一個，環環相扣形成鍊條；每一步驟都有必要性，對我們來說，無論這過程可能漫長而艱辛，令人難以承受。這一切都以唯一可行的方式完成，好讓上帝引領人類從創造物之初，走向再度創造的境地，進入祂所渴望也必定成就的、與祂完全合一的狀態。而這神聖計畫的基石和架構、這永不改變的規律，都已在出埃及記裡被完整展現。

好吧，我們繼續。我並不要求你牢記這一切，只需要在心中留個印象。這樣在未來六個月研讀出埃及記的過程中，或許會不時地靈光乍現一番。

由於聖經沒有詳細記載以色列人進入埃及後，到上帝開始預備摩西，帶領他們出埃及之間過約三百五十年的歷史，我想花幾分鐘的時間，為出埃及記的開篇場景，盡可能精準地還原歷史背景。這些資訊是來自於考古發掘，連同埃及、希臘和羅馬的歷史文獻紀錄。

以色列人在埃及度過的最初一、兩個世紀是繁榮興盛的。一切跡象顯示，他們過著舒適和安穩的日子。得益於約瑟的關係，法老將歌珊地分配給他們作為永久的領地，這片土地完全契合他們牧羊人生活方式。歌珊位於被稱作下埃及的區域，也就是，分布於埃及最北端區域。諾夫(Noph)是下埃及的都城，而約瑟很可能就是在此處，初次跟他的兄弟們打交道，他弟兄們因全世界性的饑荒而南下到埃及糴糧。

但是，原本完全沒有預期會得到這類結果的人，所蒐集到的新證據顯示，約瑟在那座後來有很多以色列人居住的城裡；阿瓦里斯(Avaris)，也有一座皇宮。這其實相當合乎常情，因為約瑟必然希望能夠靠近他的父親、兄弟以及他希伯來家族成員。

可以想像，不是每一個希伯來人都繼續從事牧羊工作。許多人從事建築貿易(無疑是師從精湛於建築業的埃及人)。其他人成為商販，甚至某些人經營牧場和耕農。同樣的，這些職業技能是他們從埃及本地人，以及接觸過的外族人身上，學會這些職業技能。因為他們居住的區域，正是來自我們現今稱為中東地區一帶的外族人，在他們趕往埃及(尼羅河谷舊稱:Egypt proper)的必經之地。

(出埃及記第一課序言第八頁)

第一課序言第九頁

聖經原文記載跟海量的埃及古蹟紀念建築物跟文獻裡，所有跡象顯示，希伯來人並不僅限於歌珊地，也毫無疑慮遷居到埃及其他區域。長久下來，許多人成為種植作物專家，並善用尼羅河豐沛資源，為他們自己帶來優勢。再者，他們不同程度地融入了埃及文化。透過與埃及人的日常交流和通婚，以色列和埃及之間建立相當深厚的關連。隨著接納埃及文化之外，他們開始吸收許多埃及宗教觀念和儀式。

他們寄居在埃及大約過半的時期，一場巨變發生了，並永遠地改變了以色列人的生活。早在約瑟以奴隸身分賣到埃及之前的幾十年，所謂的希克索斯統治者，已建立起他們對埃及大部分地區的統治權（主要下埃及地區）。希

克索人來自中東某地。他們是閃族人，與以色列人同源。不論他們來自何方，他們絕非埃及人，他們是異族人。

埃及人對這些自稱“牧羊君主”的統治深感憎惡。他們的統治勢力起伏不定，有時向南推到上埃及地區(往南走)，以及上、下埃及之間地區，而不可避免地，也會失去一些領土。最終，一位上埃及首府底比斯(Thebes 現今盧克索 Luxor)的埃及將軍，招集一支埃及本地人的軍隊，一舉擊潰令人憎恨的希克索統治者。此後，以色列人將成為埃及人，近兩個世紀積怨的焦點。這份怨恨，無疑從希伯來人約瑟在那段著名的七年極端飢荒中，以他們的服役換取糧食開始算起。

埃及新君主的第一件任務，就是削弱任何可能會威脅埃及的外族勢力。而那意味著，必須掌控著那些，人數成長已達到危害性地步的以色列人。毋庸置疑，以色列人已成為尼羅河三角洲區域的主體民族。不僅如此，他們還四散各地到埃及其他地區，建立自己的聚居點。就此，解決方案就是直接了當；主宰他們、迫使以色列人成為勞役。

從實際情況來看，我們可以說，那就是一場，幾乎一夜之間完成的，徹底翻轉他們的命運。原本在埃及變得富有、人口眾多，並且擁有政治影響力的以色列人，就此被剝奪一切，淪為社會最底層階級。那些長久以來，地位曾被歸類，比以色列人還低的埃及人，現在換他們掌權。

(出埃及記第一課序言第九頁)

第一課序言第十頁

雖說奴役制度讓我們深惡痛絕，但不必然意味著奴隸遭受虐待(除了徹底失去自由以外)。實際上，多數證據顯示，除了在埃及的最後幾年之外，希伯來人受到相對人道的待遇。我們不應該認為埃及人天生就是殘暴和粗野的民族。他們是一支思想崇高的民族，有著深厚而精雅的道德倫理，受過良好教育，擁有智慧和遠見。再說，一個傷殘疾或死去的奴隸，有何用處？

盡管，塞西爾·戴米爾(Cecil B. DeMille)，在他那部著名的翻拍電影「十誡」重拍版中，面對眾人說，以色列人並

沒有建造金字塔。事實上，從雅各抵達埃及時，建造金字塔的時代早已結束。希伯來人並非被當作滾木下的人類潤滑劑，去推動三十噸重的建築石塊。他們的工作主要是製作泥磚，挖掘並修復水道和運河，並建造宏偉城市。

以色列人最為人知的身分，是兩座偉大“積貨城(stores –cities)”，比東和蘭塞的建造者(Pithom and Raamses)，位於歌珊地附近。而這裡，正是早在約瑟時代數年後，開始形成的希伯來人聚居飛地(enclave)阿瓦里斯。所謂“積貨城”，簡單來說，就是地區性物資供給倉儲以及一個物流配送中心。以這情況來看，這些城市是同時為平民和埃及軍隊提供補給，而且，策略性地選址在歌珊地，因為最靠近埃及東部邊疆，而且是一個糧食主產區。

得益於埃及人的輝煌科學、文化和藝術，以及以色列人卓越的技術和職業道德(盡管是強迫勞役)，埃及成為世界級文明社會。我們大可以幾天幾夜地深入探討埃及，這驚人的土木工程成就，但是，不符合這堂課的目的。簡而言之，在我來看，埃及自身巔峰期的輝煌，至今無人超越。今日埃及這個窮困和落後的社會，與摩西時代的埃及，已毫無相似之處。

了解埃及是當時世界的糧倉這一點，對我們的研究課程，奠定了良好基礎。而極具諷刺意味的是，考慮到他們的年降雨量，幾乎為零。反倒是，這種地位的形成，完全依賴尼羅河的功能，使埃及成為不可思議的糧食生產機器。尼羅河每年定期氾濫，將肥沃的淤泥、沉積在河岸兩邊農田上。自遠古時代打造的灌溉系統，則為這些田地，提供了水源。後來，甚至在以色列人到來之前，人們已經建造運河了，使得運河的河岸，也隨著尼羅河一同氾濫。那是一種擴展耕地到尼羅河之外，同時充分利用河流帶來的一切好處的方式。

在約瑟擔任埃及維齊爾（宰相）的生涯後期，建立好幾座人工湖來儲蓄水源，為用於農業，為日益增長的牛群供水(埃及人更偏向牛，而不是羊)，以及逐步增長的人口生活用水。實際上，至今仍在使用的一些水道，以約瑟來命名，還附有約瑟的印記。

請讓我用這段話來結束『出埃及記序言』。據說以色列人在埃及寄居時，是一片美麗、富饒以及藝術美感之地，是

一個令人傾慕的土地。當我們在出埃及記中，發現以色列人在西乃曠野，抱怨他們的艱辛時，我們也會聽到他們渴望回到埃及的生活。當然，不是指勞役的部分，而是在穩定的食物、住所的保障，以及身處宏偉和熟悉的文化中的歸屬感。

(出埃及記第一課序言第十頁)